附件1

柳州市疫情防控期间“稳岗”一次性就业补贴申请表

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开 户 行 |  | 银行帐号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联系电话及手机 |  |
| 吸纳就业补贴人数 |  人 | 申请补贴金额 |  元 |
| 申报单位承 诺 | 本单位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提供虚假申报材料及其他不诚信行为，同意全额退回补助资金并承担相应责任。法人代表（签名）：  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柳州市就业服务中心核验意见 | 经核验，该单位共 名员工在春节期间为防控疫情提供紧缺急需物资提供保障， 按 2000 元/人的补助标准， 共计应发补助金额 元。资金渠道按自治区财政下拨的就业补助资金列支。经办人： 审核人：柳州市就业服务中心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